

書面質詢

區錦新議員

關於公共行人天橋構建之書面質詢

氹仔基馬拉斯大馬路建行人的空中走廊，工程浩大，花費不少。這是由於要在馬路上空從無到有建成空中走廊。設若澳門的城市規劃做得好一點，在這個區發展時即考慮到該建行人空中走廊，則大可相關地段沿路的樓宇建設時，要求在各大廈裙樓層預留作公共行人通道，一如香港從上環到金鐘，都可以在沿路的大廈內闢出公共行人通道，加上一系列跨大廈的行人天橋，將整條路聯接起來。可惜，我們的城市規劃進展緩慢，其至根本沒有規劃也沒有計劃，只是當官員想起需要行人天橋，才憑空建行人空中走廊。

石排灣有安居樂業四幢公共房屋，在政府的規劃上亦認定各幢大廈之間的馬路是以行人天橋來相連接。可是，在設計上，除安順大廈屬早期規劃外，其他二零零九年之後設計興建的三幢大廈（居雅大廈、業興大廈及樂群樓）均沒考慮以空中走廊相連接。造成在三幢大廈及社區設施的大樓之間，均只能是靠各自獨立的行人天橋聯接，造成居民要從一幢大廈到另一幢大廈或前往社區設施，均要在行人天橋上上上落落，再加上有時升降機停運作時，會令使用者極為狼狽。若當初設計這批住宅及社區設施時，能在各大廈之間的裙樓相互聯接，造到居民在通往其他大廈或社區設施時，根本就不必走出馬路，更不用在天橋上上落落，相信更能滿足持份者的需要。

往者已矣，如今批評當局缺乏先見之明已屬無謂，但在新的發展區內，如填海新城A區未來將建二萬八千個公屋單位，上述的經驗教訓是否應具啟發性？

為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書面質詢：

- 一、當局近年以優化步行環境作為改善交通的其中一個手段，當局有否在規劃新區域時，考慮先行規劃空中走廊，連接沿路的各幢大廈，以真正優化步行環境，方便和鼓勵居民以步行方式出行？
- 二、當局會否吸取石排灣公屋群的教訓，在設計填海新城A區或未來的B區及C區時，刻意在各大廈內及各大廈間預留可相通的行人通道，方便居民以步行出行？
- 三、當局會否在較大面積的舊區重建（如祐漢新邨七幢樓）時，也考慮在重建的各大廈內及各大廈間預留可相通的行人通道，方便居民以步行出行？

